

山东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文件

鲁田管〔2018〕64号

关于印发《2018年山东省“中国体育彩票杯” 中小学生体育联赛田径比赛竞赛规程》 的通知

各地市体育局及有关单位：

经省体育局批准，2018年山东省“中国体育彩票杯”中小学生体育联赛田径比赛于7月20日至22日（初中组）、8月3日至5日（高中组）在潍坊市举行。现将《2018年山东省“中国体育彩票杯”中小学生体育联赛田径比赛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规程》之规定，认真组织参赛。

特此通知。

附： 2018 年山东省“中国体育彩票杯”中小学生体育
联赛田径比赛竞赛规程

山东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

2018 年 6 月 14 日



2018 年山东省“中国体育彩票杯”中小學生 體育聯賽田徑比賽競賽規程

一、主辦單位

山東省體育局 山東省教育廳 山東省財政廳

二、承辦單位

山東省田徑運動管理中心

山東省田徑運動協會

濰坊市體育局

壽光世紀學校

三、協辦單位

山東環博體育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四、比賽時間、地點

比賽時間：7 月 20 日——22 日（初中組）

8 月 3 日——5 日（高中組）

比賽地點：壽光世紀學校田徑場

五、參賽單位

由各市體育局、教育局牽頭、按單項規程規定的名額、以市為單位選拔市級學生聯賽（體校組、普通高中組、普通初中組）前三名的運動員參賽。

六、競賽分組

普通初中男、女組；體校初中男、女組。

普通高中男、女组；体校高中男、女组。

七、竞赛项目

（一）体校组、普通高中男子组（18项）：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5000米、5000米竞走、10000米竞走、110米栏（栏高0.991米、栏间距9.14米）、400米栏（栏高0.914米、栏间距35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6千克）、铁饼（1.75千克）、标枪（800克）。

（二）体校组、普通高中女子组（18项）：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3000米竞走、5000米竞走、100米栏（栏高0.838米、栏间距8.50米）、400米栏（栏高0.762米、栏间距35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千克）、铁饼（1千克）、标枪（600克）。

（三）体校组、普通初中男子组（17项）：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5000米、5000米竞走、110米栏（栏高0.914米、栏间距8.7米）、400米栏（栏高0.840米、栏间距35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5千克）、铁饼（1千克）、标枪（600克）。

（四）体校组、普通初中女子组（17项）：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3000米竞走、100米栏（栏高0.762米、栏间距8米）、400米栏（栏高0.762米、栏间距35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

远、铅球（3 千克）、铁饼（1 千克）、标枪（500 克）。

八、运动员资格

（一）运动员必须是遵守中学生行为规范，具有正式学籍的山东省普通中学在校、在读学生。

（二）运动员经县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由运动员所在学校出具该运动员适宜参加其报名项比赛的证明。

（三）已办理正式选调手续到省运动队和职业体育俱乐部的运动员不得报名参加比赛。

（四）在省级联赛中省教育厅将派专员在赛前对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合格者方能参赛。

（五）各市、县体校组正式学籍的学生参加体校组的比赛。

九、参赛办法

（一）参赛运动员参赛时必须带学籍卡（在打印电子学籍纸张照片上加盖所在学校公章及所在县市区教育局学籍专用章）、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身体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保险证明。按运动员资格审查办法执行。

（二）按照 2017 年联赛团体总分排名进行名额分配，第 1 名至第 6 名：青岛、临沂、泰安、济宁、潍坊、济南至多允许 90 名运动员报名参赛；第 7 名至第 11 名：淄博、德州、滨州、烟台、威海至多允许 80 名运动员报名参赛；第 12 名至第 17 名：日照、枣庄、莱芜、菏泽、东营、聊城至多允许 60 名运动员报名参赛。

（三）各市限报领队 1 人，教练员及随队工作人员 5 人。

十、竞赛办法

（一）参赛队以地市联赛选拔推荐报名为准，参赛运动员（队）不足3名（队）的项目不进行比较。

（二）比赛采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田径竞赛规则2018-2019》。

（三）根据各项目报名人数决定赛次和是否进行及格赛，及格赛标准由技术代表确定。各参赛单位每个小项至多可报名三人，接力项目可兼项。

（四）运动员号码布由大会统一制作。

（五）比赛在塑胶跑道上进行，比赛器材由大会统一准备。

（六）比赛的前一天进行运动员参赛确认，并印发秩序分册。比赛时间、竞赛分组以秩序分册为准。

（七）接力比赛必须穿着印有本单位名称的统一服装。

十一、资格审查

（一）设立纪律监督与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参赛运动员的纪律和资格审查工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审查工作。经资格审查合格后方能参加比赛。各级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级联赛竞赛组织工作。

（二）为了端正赛风，教育部门负责组成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比赛前、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如在报名后发现并查实有运动员弄虚作假、违犯规定者，取消该运动员比赛资格，该队不得补报或更换其他运动员；如在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取消该队比赛资格和名次，并全省通报。

(三) 在省级联赛期间，各市领队即为本市派出的赛风赛纪监督员，负责该市各组别赛风赛纪管理工作，并参加赛区纪律委员会工作。

十二、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一) 男子高中组、女子高中组、男子初中组、女子初中组团体总分奖，分别录取前十名。

(二) 设单项奖。各单项比赛录取前八名，给予奖励。按名次以 9、7、6、5、4、3、2、1 计分。名次并列时，得分平均计算，同时去掉相应名次。

(三) 不足录取名次的比赛项目，按实际参赛人（队）数录取名次（计分办法不变）。

(四) 如团体总分相等，则以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依此类推。

(五) 各单项前三名当场颁发金、银、铜奖牌，教练员同台授奖。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团体总分奖前十名的参赛队，于高中组比赛结束后颁发奖杯。

(六)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按照《山东省中小学生体育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三、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工作由各地市体育局、教育局负责，须将参加市级田径联赛的秩序册、成绩册、体检证明（市级以上）和人身保险证明同时上报审核。

(二) 各单位报名必须进行网上报名，同时开通初中组、高中组报名系统。初中组赛前 15 天（7 月 5 日下午 6:00）两个报名通道将

自动关闭，不再接收任何方式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网址：<http://www.infosport.com.cn>

山东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

联系人：冯嘉

联系电话：0531-89657708

邮箱：sdtgzxqsk@126.com

邮编：250102

（三）报到：

1、技术代表、裁判长于7月17日到赛区报到，技术官员、裁判员于7月18日中午12点前到赛区报到。

2、各代表队于7月18日到赛区报到。

十四、经费

（一）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体育局等部门关于在全省中小学开展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和田径联赛的意见的通知》（鲁政办字〔2011〕30号）和《山东省中小学生体育联赛经费补助标准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二）省联赛期间，主办单位向各运动队提供食宿费，超编领队、教练员、工作人员经费自理。参赛单位往返交通等其它费用自行承担。

十五、技术代表、仲裁、裁判员的选派

省中学生体育联赛田径比赛技术代表、技术官员、赛事主管、赛事主管助理、裁判长及部分骨干裁判员由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和省教育厅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提出建议名单，报省体育局和省教育厅批准，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和省教育厅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负责选调，

其他裁判员由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和省学校体育协会委托协办单位选调。

十六、其他

(一) 所有参赛者必须在比赛当地保险公司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比赛期间及往返比赛地途中)。如学校已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请学校出具证明, 否则不得参赛。

(二) 为了加强管理, 保证本次比赛的顺利进行, 各运动员所属学校在比赛期间须向大会组委会交纳参赛“保证金”, 具体规定办法如下:

凡参加本次比赛的运动员所属单位, 报到时一次性向大会组委会交纳“保证金”1000 元人民币; 交纳的“保证金”用于对该队所属人员在比赛期间违反赛会纪律、社会治安管理条例, 以及违反运动员参赛资格, 兴奋剂检测等问题的经济赔偿和处理。如果代表队没有出现违纪行为, 则保证金如数退还。

十七、兴奋剂、性别检查

(一) 严禁使用兴奋剂及违禁手段。

(二) 兴奋剂检查按照国家体育总局、山东省体育局、山东省教育厅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 性别检查将根据有关规定, 承办单位按照必需和必要的原则进行。

十八、运动员等级

按照《田径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相关规定, 申请授予运动员等

级称号。

十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二十、本规程解释权归山东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